



## Cosmo Lady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8)

####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出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成員名額。

除退任董事外，除非獲董事會推薦參選，否則任何人士均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獲選出任董事一職，惟股東可根據下述程序提名退任董事以外的人士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該等程序受細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特別是公司法(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所限。

根據細則第113條，倘本公司股東擬提名一名人士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該股東(並非獲提名的人士且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獲發該股東大會通知)並於會上投票)須呈交書面通知，表明其願意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該名人士亦必須簽署書面通知表明其自願參選董事，該等書面通知須送達至(1)董事會可能不時指定為本公司總辦事處的本公司辦事處；或者(2)香港或本公司任何證券上市的證券交易所所在的其他地區或董事會不時指定以存置有關類別股本的本公司股東名冊分冊的其他地區的地點；除董事會另有協定外，亦是遞交股份過戶或其他所有權文件辦理登記以及登記該等文件的地點；惟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將於不早於寄發就該選舉而指定舉行的大會通知後翌日開始，並將於不遲於該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結束，而可向本公司提交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7日。

為方便本公司通知股東有關建議，該書面通知必須列出獲提名參選董事的人士的全名，包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必須披露的該人士的履歷詳情，並由有關股東簽署。